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将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8 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性、与商誉形成有关的资产组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8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及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8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1,602.19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9,317.99	70.31%
商誉	2,284.20	17.23%
合计	11,602.19	87.54%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

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1,602.19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0.16 万元，相应减少 2018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210.16 万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将影响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的预计，主要原因系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284.20 万元（详细差异情况及原因请参阅 2019 年 2 月 28 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号 2019-017）。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 2018 年末账面余额、可回收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余额	可回收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款项	274,500.38	232,211.42	42,288.96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8 年末，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余额合计为 42,288.96 万元，本期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317.99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名称：应收款项；账面余额：274,500.38 万元；资产可收回金额：232,211.42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办法并采用单项计提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9,317.99 万元。

（二）、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将信义光能（六安）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

并形成商誉 5,000.00 万元，由于市场风险增加，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项目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认为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284.20 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依照企业会计准备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董事会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相关会计信息，有助于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七、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